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校園廁所環境衛生與美綠化比賽辦法

一、依據：學校衛生法辦理。

二、目標：透過競賽方式，以激發學生重視校園廁所環境衛生與美綠化，進而對培養公德心及使用公共場所及公物的責任心能有潛移默化之效。

三、主辦單位：學務處衛生組

四、對象：負責打掃廁所的班級。

五、評比重點：衛生、綠美化、教育性標示或標語、佈置物的清晰度及耐久性、負責班級的壓克力牌內的標明是否清楚美觀皆列入評分考量(已張貼在廁所內的布置如果尚完好如新，責可繼續使用，但有破舊、缺漏或不良處應該補強或是清除)。

六、評審：由衛生組長評分。

七、評分日期：為確定班級對廁所的維護是真正長期用心負責的，故有 2 次評分成績。在 10 月 31 日評第 1 次成績，1 月 6 日評第 2 次成績。兩次成績平均所得來決定排序。

八、獎懲：

1. 全校參與比賽班級取前 3 名，及優等若干名，獎勵如下：

(1) 第一名：參與同學記小功壹次，獎金 2000 元。

(2) 第二名：參與同學記嘉獎貳次，獎金 1500 元。

(3) 第三名：參與同學記嘉獎壹次，獎金 1000 元。

(4) 優勝：參與同學記嘉獎壹次，獎金 500 元。

獎金由員生社提供。

九、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_____學年度校園廁所環境衛生與美綠化比賽負責同學名單

